

專案質詢

8-2-17-1132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9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因應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計畫執行，將放寬外籍及大陸專業技術人才來台工作限制；遭部分輿論撻伐特表芻見。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的構想，是政府為加入「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協定」（TPP）所推動的先期自由化計畫。既是為加入 TPP 創造條件，人流、物流、金流大幅鬆綁當然是重要方向。近年台灣人才赤字問題日益擴大，嚴重衝擊國內產業轉型升級，各界早就呼籲政府應全面放寬外籍及大陸白領專業人士來台工作，以紓解產業人才流失困境。然而，勞委會及部分反對人士一直以國內失業率偏高為由，強力反對；其實，鬆綁人流關鍵在做好專業及技術人才和白領勞工間的區隔，就可減少疑慮。本席認為：若真為國家經濟發展提升國家競爭力，引進產業發展所需人才，不應區分外籍或大陸人才，目前相關產業引進外籍或大陸人才遭遇到的困難，應該作全面性、通案的周全處理，若僅在示範區作小規模鬆綁，既緩不濟急，反可能加深全面性人才危機。另推動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旨在實踐自由經濟的願景，具有前瞻性、未來性，因而在僱用藍領外勞方面應更加重視國際趨勢，保護勞工的福祉及核心權益。目前全世界並無任一實施基本工資國家准許本外勞薪資脫鉤，且 TPP 載有「勞動合作諒解備忘錄」，禁止對外勞有歧視待遇，政府應審慎為之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## 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17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- 一、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的構想，是政府宣示 8 年內加入「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協定」（TPP）所推動的先期自由化計畫。既是為加入 TPP 創造條件，人流、物流、金流大幅鬆綁當然是重要方向，但是，示範區因有地理位置限制，在區內與區外作不同的管理，涉及到實施的可行性及管理成本，如在區內全面實施物流及金流鬆綁，幾乎是不可能的任務，亦達不到示範效果。相對而言，在區內外實施不同的人流管理，較具技術上可行性，但政策上確有商榷的必要。
- 二、自由經濟示範區區內行業著重創新研發，未來區內發展產業將在與地方政府討論後再確定，示範區會提供有別於區外誘因，包括投資產業適度鬆綁，將以吸引全球企業為目標；至於大陸企業到區內投資部分，未來陸資來台投資鬆綁勢必會逐步開放，但從人力發展趨勢來看，近年台灣人才赤字問題日益擴大，各行各業人才不斷流向外國及大陸，已嚴重衝擊國內產業轉型升級，因此，各界早已呼籲政府應全面放寬外籍及大陸白領專業人士來台工作，以紓解產業人才流失困境。
- 三、勞委會及部分反對人士一直以國內失業率偏高為由，強力反對大幅放寬外籍白領人士來台工作；其實，鬆綁人流關鍵在做好專業及技術人才和白領勞工間的區隔，就可減少疑慮。這可以由產業主管機關、勞委會和企業界共同研商，依不同產業特性訂定專業及技術人才的引進標準和額度，以避免不肖業者藉機引進廉價白領外勞。至於引進的人才就應特別禮遇，包括其配偶子女在台依親、工作權、教育權、聘請外籍幫傭等，都應給予最大便利，才具備吸引力。
- 四、推動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旨在實踐自由經濟的願景，具有前瞻性、未來性，因而在僱用藍領外勞方面應更加重視國際趨勢，保護勞工的福祉及核心權益。目前全世界並無任一實施基本工資國家准許本外勞薪資脫鉤，且 TPP 載有「勞動合作諒解備忘錄」，禁止對外勞有歧視待遇，因此，示範區若讓本外勞薪資脫鉤，不僅徒惹爭議，且可能激化近來廣大勞工對政府的不滿。
- 五、引進產業發展所需人才，不應區分外籍或大陸人才，即使因為兩岸關係特殊，也可兼顧經濟發展及國家安全，透過相對較嚴格的條件限制及總量管理，讓台灣企業也可晉用大陸人才。否則，聽任目前高階人力只去不來的發展趨勢，人才赤字問題將加速惡化，威脅台灣生存發展。另目前准許來台的跨國企業及陸資企業僱用之大陸人士，其性質就是「工作」，不能因為涉及兩岸條例 95 條等敏感規定，就掩耳盜鈴，不給大陸員工工作證。這些產業引進外籍或大陸人才遭遇到的困難，應該作全面性、通案的周全處理，若僅在示範區作小規模鬆綁，除緩不濟急外，反可能加深全面性人才危機，政府尤應予以正視。